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设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广东省东莞市设立分公司。本次事项在董事会的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拟设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- 1、拟设立分公司名称：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
- 2、分公司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- 3、经营场所：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拥军路136号光辉智谷5A栋
- 4、分公司负责人：杨乾勋
- 5、经营范围：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；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；五金产品制造；产品自销及进出口业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以上设立分公司的名称、经营范围等事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。

二、拟设分公司目的、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设立目的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》等规定，凡在公司住所外从事经营活动的场所，应当向工商管理部门注册登记办理营业执照。公司设立东莞分公司，有利于公司开拓精密制造消费电子业务市场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。

2、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设立东莞分公司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分公司成立尚需取得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批准，

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。异地分公司的设立对公司的管理提出了更高要求，公司将利用自身管理经验及运营优势，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，加强对其实施有效管控。

公司将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3月26日